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权责清单目录（行政确认3项）

序号	职权类别	项目名称	设定依据	办理环节	责任事项	责任科室（责任人）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	收费情况及依
1	行政确认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行政确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款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运输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由主管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对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考核不得收费。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二十四条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金属冶炼等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自任职之日起6个月内，必须经安全生产监管监察部门对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 接受安全培训人员经考核合格的，由考核部门在考	受理	1. 受理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教育培训科	10日		否
				审查	2. 审查责任：材料审查；需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决定	3. 决定责任：在规定期限内作出书面决定（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				
				事后监管	4. 事后监管责任：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监管。				
					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2	行政确认	市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认定	《国务院关于加强防震减灾工作的通知》二（四）大力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各级地震、教育、科技、农业等部门及城市社区要制定防震减灾宣传教育计划，建立和完善宣传网络，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进校园、进社区、进乡村活动。省级教育、地震部门和青少年活动中心要把防震减灾知识纳入中小学生课外读物和科普活动中，逐步在每个县(市)建立一所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要把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普及纳入文明社区活动中。把防震减灾知识宣传作为“文化、卫生、科技”三下乡活动的重要内容。《河南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管理办法》第三条 河南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分省、市两级。省级示范学校由省地震局会同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组织验收和认定；市级示范学校由所在省辖市地震局（办）会同教育局、科技局组织验收和认定。	受理	1. 受理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救灾和物资保障科	10日		否
				审查	2. 审查责任：材料审查；需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决定	3. 决定责任：在规定期限内作出书面决定（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				
				事后监管	4. 事后监管责任：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监管。				
					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3	行政确认	市级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认定	《防震减灾法》第四十四条第三款第五款 学校应当进行地震应急知识教育，组织开展必要的地震应急救援演练，培养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国务院地震工作主管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管理地震工作的部门或者机构，应当指导、协助、督促有关单位做好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和地震应急救援演练等工作。《国家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申报和认定管理办法》（中震发防〔2004〕122号）；第四条：省地震局负责省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的组织认定，各市地震局负责本辖区相应的申报和审核工作。	受理	1. 受理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救灾和物资保障科	10日		否
				审查	2. 审查责任：材料审查；需现场核查的，组织专家现场核查，并书面告知申请人；根据需要征求有关部门意见；提出初审意见。涉及他人重大利益的，告知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陈述申辩权；依法应当听证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听证权。				
				决定	3. 决定责任：在规定期限内作出书面决定（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				
				事后监管	4. 事后监管责任：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监管。				
					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